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7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银河电子	股票代码	0025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鸽	冯熠	
办公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塘桥镇南环路188号	江苏省张家港市塘桥镇南环路188号	
传真	0512-58449267	0512-58449267	
电话	0512-58449138	0512-58449138	
电子信箱	yhdm@yinhe.com	fengyi@yinh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银河电子是一家集新能源、人工智能、智能机电业务为主的专业化企业集团，主要产品涵盖智能特种装备、新能源储能、充电桩、光储充系统、精密结构件和智能终端、智能网关等产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张家港、南京、合肥等地设立了多个不同领域的研发中心，围绕特种装备智能机电控制系统、新能源储能、充电桩、光储充系统、智能网关等多个领域，进行长期、系统的研发。主要业务如下：

1、智能机电业务

公司智能机电业务主要包括智能特种装备业务和智能终端业务。

①智能特种装备业务主要是技术保障装备、智能供配电系统、综合电子信息系统、综合环境控制系统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智能供配电系统从发电、储能、电源变换、电源管理等角度为装备提供电气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综合电子信息系统对装备中各类设备对包括但不限于对装备动力舱、成员舱等数据进行采集管理，具有设备状态动态监测、状态控制、数据管理、数据分析、故障诊断、故障预测、辅助维修、远程运维管理等功能，提升装备信息化管理集成度，提高设备故障解决及作战效率；综合环境控制系统对装备具有温度、湿度、压力、空气净化和新风调节，高海拔环境下人员补氧，核生化探测、防护等功能，用于高海拔、高寒、高热地区，为人员生命提供保障。上述各分系统主要用于坦克、装甲车、自行火炮、指挥车、通信车、侦察车、技术保障、后勤等各型军用特种车辆，产品为陆、海、空、火和武警等军种各类型号装备配套。

②智能终端业务聚焦智能家居核心入口，以智能视觉与智能连接为主航道，提供智能终端及软件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产品主要包括数字IPTV/OTT，智能融合型网关、家庭多媒体中心的DVB有线数字、地面数字、卫星数字、第四代北斗直播星广播电视终端等产品；大力扩展面向智能接入网终端业务，主要包括：多功能智能网、EPON/GPON/XGPON、WiFi5/6/7路由器、FTTR产品。借助于XPON、以太网和4G/5G、星闪等通信技术，为运营商和家庭用户提供视频播放、多种互联网接入、家庭组网、家电控制、安防以及电话业务等丰富多彩的综合信息服务。主要客户包括国内广电运营商、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国外各大有线电视、卫星电视和互联网电视节目及网络运营商。

2、新能源业务

新能源业务主要包括新能源轻量化精密结构件、储能及光储充业务。

①新能源轻量化精密结构件业务主要是为光伏、储能、新能源动力电池、安防等行业内的大客户配套各种精密结构件，现有产品涵盖光伏逆变类产品、储能系统类产品、新能源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箱、安防系统类产品等各类精密结构件。

②储能业务主要是基于AI、大数据、云、IOT、5G等新一代数字技术，构建一个全感知、全场景、全智能的数字化、智能化储能系统，为客户提供安全高效的工商业储能、户用储能及便携式储能系列产品。光储充业务主要是围绕新能源能源管理、智能运维以及电力市场交易等业务，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光储充产品和解决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3,491,304,056.77	4,462,643,825.55	-21.77%	3,632,364,13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7,760,972.27	3,174,899,635.69	-26.37%	3,091,997,502.82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28,827,182.64	1,128,424,553.22	-53.14%	1,310,662,74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4,917,196.70	186,903,424.65	-466.46%	195,777,74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4,694,180.03	124,722,506.19	-729.15%	118,599,29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136,164.19	664,733,195.21	-174.64%	128,926,480.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17	-458.82%	0.17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17	-458.82%	0.17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1%	5.96%	-31.37%	6.5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4,479,310.77	226,625,458.00	301,975,775.78	-284,253,36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994,432.59	41,888,955.03	6,065,314.85	-826,865,89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24,808.72	27,634,089.13	-4,749,543.46	-835,503,53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79,091.75	-12,457,567.08	-18,620,938.22	-378,078,567.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8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3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5%	239,420,401	0	质押	116,500,000	
张红	境内自然人	8.74%	98,467,868	0	不适用	0	
张恕华	境内自然人	2.41%	27,197,430	0	不适用	0	
杨晓玲	境内自然人	0.87%	9,807,691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8%	5,462,021	0	不适用	0	
上海纯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达蓝宝石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4,940,000	0	不适用	0	
朱兴发	境内自然人	0.43%	4,880,995	0	不适用	0	
顾革新	境内自然人	0.43%	4,845,000	3,633,750	不适用	0	
季丽群	境内自然人	0.35%	3,918,100	0	不适用	0	
钱瑞莲	境内自然人	0.34%	3,833,9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红和张恕华为姐弟关系、张红和杨晓玲为夫妻关系。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适用 ☑不适用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由于子公司同智机电受到特定领域合同审价审核调查的影响，导致2024年发生重大审价退款以及部分金融资产受限，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同智机电已向有关部门上交合同审价退款36,700万元，其名下22,000万元银行结构性存款因此受限。公司就此冲减2024年度营业收入51,849.16万元，将相关税款6,803.08万元记入其他流动资产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此外，公司就尚未完成审价程序的11,239.09万元预计审价退款调减2024年度营业收入9,890.37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相关部门的调查仍在进行中，尚无结论。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建明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3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形式送达，并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行政研发大楼底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吴建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议事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经营状况，并阐述了2025年工作目标，其措施切实可行。《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独立董事张拥军、郭静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528,827,182.64元，营业成本为796,117,823.78元，税金附加10,696,578.08元、期间费用193,594,626.91元、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249,144,537.27元（损失以“-”号填列），营业利润为-674,712,843.73元，净利润为-687,791,004.13元，每股收益为-0.61元。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由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202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江苏盛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547.15万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严格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工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5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84,917,196.70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828,462,624.35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599,411,502.73元，母公司报表中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820,365,378.78元。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报表及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均为负数，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八、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九、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制度，2024年度公司针对各项减值的资产提取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减值准备共计-24,914.45万元（损失以“-”号填列）。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十、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202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继续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4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上述授信额度担保的方式包括：房地产、机器设备的抵押；知识产权、货币资金的质押；信用担保等。期限一年（具体时间以合同签署日为准），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上述授信额度有关的合同、协议以及使用授信额度所需签署的各项法律文件。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计划见附表：

银行名称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8,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3,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5,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2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3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1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0,000
中国光大银行合肥潜山路支行	10,000
招商银行合肥卫岗支行	1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支行	1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10,000
合计	154,000

十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与管理层协商，公司董事会提名吴建明先生、吴刚先生、孙胜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与管理层协商，公司董事会提名郭静娟女士、陈友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同时《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每月10,000元（含税）发放第九届独立董事的劳务报酬，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及办理公司其他事务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由于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与审议委员不足半数，故直接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5年5月15日在公司行政研发大楼底楼会议室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4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在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十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15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交易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塘桥镇南环路188号公司行政研发大楼底楼会议室

6、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2日

7、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4.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4.01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吴建明先生为公司董事	√
14.02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吴刚先生为公司董事	√
14.03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孙胜友先生为公司董事	√
15.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5.01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郭静娟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友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6.01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顾革新先生为公司监事	√
16.02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姚佳为公司监事	√

其他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张拥军、郭静娟将在此次股东大会上做2024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披露时间及披露媒体

议案1-8及13-16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已分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9-12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已于2024年8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具备合法性和完备性。

（三）其他事项

1、特别决议议案：9、10、11、12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13、14、15、16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4、累积投票议案：14、15、16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5月12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5月12日16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冯熠　　邮箱：fengyi@yinhe.com

联系电话：0512-58449138 传真：0512-58449267

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塘桥镇南环路188号　邮编：215611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2519”，投票简称：“银河投票”。

2、本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股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1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提案1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4.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4.01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吴建明先生为公司董事	√			
14.02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吴刚先生为公司董事	√			
14.03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孙胜友先生为公司董事	√			
15.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5.01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郭静娟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友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6.01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顾革新先生为公司监事	√			
16.02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姚佳为公司监事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　　日。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4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并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行政研发大楼底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顾革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议事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82条的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的人员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制度和要求进行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障